

网上中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就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

网络交易将迎来强监管

本报记者 叶子



徐 骏作 (新华社发)

一年一度的“双11”临近，网购又成为热门话题。为进一步规范网络交易活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近日公布《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将网络社交、直播平台纳入监管。

自动续费的套路该治

只想买1个月VIP会员，可是到期后平台竟自动续费，取消的按钮极其隐蔽，不注意根本找不到；网购体验不佳，提交差评后却遭商家删除或者评论无法显示……在网络交易中，不少人遭遇过这样的烦心事。

针对网友吐槽最集中的部分——自动续费问题，近日公布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下文简称《征求意见稿》）第十六条明确规定，网络交易经营者采取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涉及消费者非主动立约的方式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显著方式提醒消费者注意。消费者自主选择有关方式的，网络交易经营者应当在全部服务期间内，为消费者提供显著、免费、简便的随时取消或者变更有关方式的选项，并在展期、续费等日期前5日以显著方式提醒消费者注意。

下单前先看一下评价，是不少人的习

惯，而齐刷刷的好评尤其是当评价内容都出自同一个模板时，就可能涉嫌造假，将真实的个性化评价屏蔽。《征求意见稿》规定，网络交易经营者不得通过删除、隐匿、修改评价等不正当处理手段对评价进行误导性展示，可以说是“对症下药”，让消费者吃下了“定心丸”。

此外，为了维护自身利益，一些平台要求商家在自己与竞争对手之间“二选一”，如果不同意就降低商家排名或进行搜索屏蔽处理，此前相关争议备受瞩目。针对网络交易平台“二选一”的问题，《征求意见稿》第三十一条明确规定，平台内经营者可以自主选择在多个平台开展经营活动。平台与平台内经营者建立或者变更独家经营合作关系有关的事项，应当在平等基础上进行公平协商，平台不得强迫平台内经营者接受。

专家指出，近年来网络购物发展势头迅猛，在为消费者带来便利、为经营者拓宽渠道的同时，一些平台依靠垄断优势设置不合理条款，损害了商家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这不利于网络购物长远发展。《征求意见稿》



在重庆市云阳县以“直播带货、直播引流”为主题的干部直播助农公益活动中，县乡干部与网红主播一起走进直播间，推介当地特色农产品。图为一名主播在直播带货。

刘 洋摄 (人民图片)

从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理利益出发，对平台方行为作了明确规定，有利于电商平台规范发展。

直播带货有规矩了

本次《征求意见稿》除了对热点问题进行回应，还对网络交易领域的许多新生事物

和现象进行了规范。

“姐妹们，买它！”看过直播带货的消费者一定熟悉这句话。点开直播间，在网络主播的推荐下购物，成为许多人新的购物习惯。近几年来迅速走红的电商直播对于互联网购物来说是一个新兴模式。在这个模式中，平台和主播成为消费者代言人，在消费者购买行为中拥有较大的话语权，同时，主播推荐的产品质量“翻车”等现象并不鲜

见，消费者的权益受到侵害。

《征求意见稿》对直播带货进行规定，明确通过网络社交、网络直播等其他网络服务开展网络交易活动的网络交易经营者，参照适用平台内经营者的有关规定。另外，网络社交、网络直播等其他网络服务提供者作为经营者提供经营空间，并提供商品浏览、订单生成、在线支付等与完成交易有关的支持性服务的，在经营者资质审核、商品和服务信息监控、维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产权、信息数据提供、配合监管执法等方面应当依法履行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的责任。专家认为，《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了平台在审核资质等方面的义务，是对网络直播质量的重要保障。

《征求意见稿》还对《电子商务法》中提到的内容进行了解释。例如，《电子商务法》第十条所称的“零星小额交易”是指，网络交易经营者年交易不超过52次且年交易额不超过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上年度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同一经营者在同一平台或者不同平台开设多家网店的，各网店年交易次数、年交易额合并计算。

专家表示，在这个明确标准之下的商家则可以不必办理市场主体登记，而且支付零星小额经营业务的个人也不用再强制取得发票，这实际上进一步简化了小商家的经营业务，具有较强的执行力。

处罚力度须加强

除了2019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电子商务法》，网络交易领域的法律法规不少，如商务部《关于规范网络购物促销行为的通知》《关于促进网络购物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等。《广告法》等相关法律中也有许多涉及网络交易的条款，共同构成了对该领域进行监管的法律依据。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接受本报采访时表示，此次《征求意见稿》站在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角度进行规划，对双方的利益起到了很好的保障作用，对平台的行为也进行了适当约束，是《电子商务法》的重要补充，将有助于网络交易健康化、规范化发展。

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律师董毅智接受本报采访时表示，《征求意见稿》将很多平台和业内的规则细化，更具操作性了。但网络交易行业创新密集，对新事物的监管需要技术投入和人力成本等，仅靠立法，滞后性会比较强，需要司法和监管衔接更紧密一些，在对违法违规现象的处罚力度上也可适度加大。

互联网大咖秀



戴纳·邓恩：

打造优质的在线旅行品牌

海外网 陈菲扬

eDreams是全球最大的在线旅游公司之一，公司总部位于西班牙巴塞罗那。戴纳·邓恩(Dana Dunne)是该公司的首席执行官。

戴纳拥有美国沃顿商学院MBA学位和美国卫斯理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他曾在比利时电信公司Belgacom S.A.担任零售运营服务业务部门总裁，业务涵盖网络运营、市场营销、信息技术等。他还在欧洲领先的航空公司易捷航空担任过首席商务官，负责在线销售、市场营销和客户定位等工作。2015年，戴纳加入欧洲在线旅游公司eDreams，出任首席执行官。戴纳表示，他的首要任务是充分发挥业务潜力，为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eDreams自1999年成立以来，一直是在线旅游预订领域的领军者。戴纳表示，随着数字化加速发展，公司致力于打造最佳的客户体验解决方案，并为客户提供一流服务。

与此同时，在电子商务领域，eDreams不断变革工作方式并创新产品，通过大数据分析开发直接惠及客户的产品。从设计新的移动功能到更安全的在线预订方式，公司始终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在过去的5年中，eDreams已经从纯粹的交易模式转变为领先的电子商务业务规模，不断为客户提供创新的旅行体验。”戴纳说。

如今，eDreams为全球45个国家的1700万客户带来更便捷、更有价值的旅行服务。公司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快、更全的在线旅行搜索工具，使用户能够在几秒钟内比较数百万个选项，从中选择更个性化的服务。2017年，eDreams开始推出新的订阅服务模式，并将其命名为Prime。戴纳表示，Prime订阅服务是一个非常成功的模式，使订阅用户总数有了大幅度提升，“Prime是在线旅游行业的革命性产品。通过Prime服务，我们与消费者之间不再完全是交易关系，而是能在消费者整个旅行过程中与他们建立联系，并和他们进行互动。”

图片来源于网络

线上线下学习《民法典》

新意十足，“花式”普法更接地气

本报记者 金 晨

短视频“教学”、巡回法庭、有奖竞答……自中宣部、中央网信办等联合通知要求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工作后，多地积极采取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全方位立体化推进《民法典》普法宣传，各类走心“花式”普法活动相继展开。

短视频里学法律

近日，一则“外卖小哥因等待时间过长而与商家发生肢体冲突”的消息引发网友广泛关注。在抖音短视频平台上，河北省律协宣传委副主任李叔凡通过短视频对这一事件进行了深度剖析。

“平台不回超时原因、一概扣外卖小哥的钱属于霸王条款。”视频中，李叔凡对网友们提出的看法逐一解读，并从法律层面给出专业解释和解决建议。

作为短视频普法行动“抖说民法典”的一员，李叔凡每天都会创作数条短视频内容，结合社会热点话题和事件，通过案件解读、条款科普、咨询服务、剧情及

“段子演绎”等形式进行《民法典》知识科普，并针对网友的法律问题咨询提供相应公益援助。

在李叔凡看来，短视频“短、平、快”的表现形式打破了传统普法工作固有的单向“说教”模式，在法律专业人士与普通大众之间建立起双向沟通桥梁，让“有助于打破地域、时间、空间限制，让法律知识走近大众、服务大众”。

随着社交媒体的兴起，抖音等短视频平台正成为大众学习法律常识、寻求法律帮助的新途径，而短视频日益增长的平台影响力也让“全民普法”逐步成为可能。数据显示，“抖说民法典”活动上线近1个月以来相关内容累计播放量高达21亿，而不少普法内容创作者更是“吸粉”数百万，成为法律界的“头部网红”。

巡回法庭进乡村

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响，一场特殊的巡回法庭庭审活动近日在河南省卢氏县文峪乡乡村文化广场上正式开庭。当地26个行政村村干部、群众共计300余人，在卢氏县人民法院法官的带领下旁听庭审、参与互动，通过真实案件审理学习新颁布的《民法典》。

庭审期间，卢氏县人民法院法官就一起涉及农村“三户联保”的金融借款合同及担保责任纠纷案进行调查。在出示证据、质证、辩论、合议等程序后，法官当

庭判决被告共同偿还原告某商业银行借款本金20万元，并对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针对大家提出的疑惑，卢氏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刘志臣当庭释法，并就案件审理中的具体情况详细讲解了金融贷款及担保责任等法律知识。庭审结束后，在场法官们还现场开展法律咨询，并就《民法典》中大家关心的问题一一进行解读。

卢氏县人民法院法官表示，“三户联保”案件在村镇地区十分常见，但相关案件往往涉及多人，在责任明晰、调查取证方面时常遇到困难，部分涉案人因缺乏相关法律知识对自己应承担的法律后果毫无意识。此次巡回法庭进镇活动正是从“家长里短”出发，在兼顾普法教育的同时满足人们的司法服务需求。

据介绍，卢氏县人民法院正持续开展巡回庭审活动，今后将进一步创新司法服务和普法宣传形式，将纸面的《民法典》转化为生动的审判实践，更好地向大家解读《民法典》。

线上答题“云课堂”

“高空抛物坠物如何追责？”“夫妻共同债务如何界定？”“谁才是房产继承人？”……最近，家住云南昆明的杨先生对《民法典》产生了浓厚的学习兴趣，而这种兴趣源于一次偶然参加的线上“有奖

竞答”。“在刷手机时偶然看到一个有关《民法典》的在线答题活动，5道题全部答对还有可能获得线上购物券。”杨先生提到的“有奖竞答”，正是由云南省委宣传部、云南省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等联合主办的“民法典云课堂网络普法”大型网络在线答题活动。该活动依托“云南发布”“云南普法”等政务平台展开，自10月19日上线以来得到人们的积极响应。

“获奖与否其实并不重要，但短短几分钟的答题时间让我认识到《民法典》与生活息息相关。”杨先生告诉记者，自己从事的是社区工作，在工作中时常会遇到如“宠物伤人”“邻里噪音纠纷”等难以追责、调解的棘手问题，《民法典》对此类问题有了较为明确的规定。

“比如《民法典》中引入了‘安宁权’的概念，这让我在处理‘高音广场舞’‘深夜练钢琴’等问题时有法可依，也能让大家认识到这类行为很可能已经触犯法律。”杨先生表示，目前自己正在结合社会热点及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学习《民法典》，在法律中寻找权威答案。

据悉，《民法典》线上答题活动也在北京、浙江、西安等全国多地政务服务平台上线，相关活动将持续至明年1月。“希望大家都能抽出5分钟参与答题，去学习这部与我们息息相关的‘百姓之法’。”杨先生说。



电子化登记助力人口普查

随着11月1日零时普查标准时点的到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正式进入登记阶段，整个登记工作将持续到12月10日。据悉，普查登记采取电子化方式，由普查员使用电子采集设备登记普查对象信息，或由普查对象通过互联网自主填报。

图为11月1日，在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店子镇马兴村，一名普查员展示电子采集设备安装的“人口普查数据采集系统”。

陈 彬摄 (人民图片)